第一单元 公司法基本概念与制度

七、股东权利和义务

1、表决权

- (1)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照<mark>出资比例</mark>行使表决权,但公司<mark>章程</mark>另有规定的除外。(章程→出资比例)
- (2)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
- (3)股东之间有可能订立协议,对将来如何行使各自的表决权提前作出协同安排。

如:约定签约股东在对特定事项表决时作出一致性的意思表示。这类协议被称为"表决权拘束协议"。在符合合同生效条件的情况下,人民法院通常认可此类协议的法律效力。(2023年新增)

2、股利分配请求权

- (1) 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分取红利,但全体股东约定不按照出资比例分取红利的除外。
- (2)股份有限公司分配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mark>股份比例</mark>分配,但股份公司<mark>章程</mark>规定不按照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例-单选题】2014年1月,自然人甲和乙设立丙有限责任公司,双方约定甲出资4万元,乙出资2万元,对盈余分配无特别约定,截至2014年底,甲实际缴付出资1万元,乙足额缴付出资,公司拟分配盈余9万元,根据公司法律制度的规定,甲可以分得的盈余是()。

A.6 万元

B.3 万元

C.4.5 万元

D.1.5 万元

答案: B

解析: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分取红利;但是,全体股东可以事先约定不按照出资比例分取红利。本题中,公司未事先约定,则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甲可以分得 1/3×9=3(万元)。

3、增资优先认缴权

- (1)有限责任公司新增资本时,股东有权优先按照"<mark>实缴的出资比例"</mark>认缴出资;但是,全体股东可以事先约定不按照出资比例优先认缴出资。(约定→实缴出资)
- (2) 股份公司股东不当然享有新股优先认购权,除非股东大会通过了配售决议。

【注意】公司原股东仅得在同等条件下行使增资优先认缴权,因此,当公司拟接纳外部投资者以特定的非现金资产增资、对员工实施股权激励时,原有股东通常因无法满足同等条件而无权优先增资。(2023年新增)

4、查阅权

- (1) 有限责任公司
- ①股东有权"查阅、复制"公司章程、股东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和财务会计报告。 (5 项)
- ②股东可以要求"查阅"公司会计账簿。
- (2) 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有权查阅公司章程、<mark>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mark>、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 财务会计报告。(5+2 项)

4、查阅权

【解释】公司章程或者股东间协议可以对查阅范围、方式等做出规定,但不得"实质性剥夺"股东以公司法享有的查阅权。

(3) 查阅要求

①提出查阅请求者应当具备股东资格

股东依据公司法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起诉请求查阅或者复制公司特定文件材料的,人民法院应当依法予以受理。公司有证据证明前款规定的原告在起诉时不具有公司股东资格的,人民法院应当驳回起诉,但原告有初步证据证明在持股期间其合法权益受到损害,请求依法查阅或者复制其持股期间的公司特定文件材料的除外。

②查阅账簿的要求

"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查阅公司会计账簿,查阅股东应当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说明目的。公司有合理根据认为股东查阅会计账簿有"不正当目的"可能损害公司合法利益的,可以拒绝提供查阅,并应当自股东提出书面请求之日起 15 日内书面答复股东并说明理由。

【解释】有限责任公司有证据证明股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人民法院应当认定股东有"不正当目的":

- ①股东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主营业务有实质性竞争关系业务的,但公司章程另有规定或者全体股东另有约定的除外;
- ②股东为了向他人通报有关信息查阅公司会计账簿,可能损害公司合法利益的;
- ③股东在向公司提出查阅请求之日前的 3 年内, 曾通过查阅公司会计账簿, 向他人通报有关信息损害公司合法利益的:
- ④股东有不正当目的的其他情形。

(4) 查阅权行使

- ①人民法院审理股东请求查阅或者复制公司特定文件材料的案件,对原告诉讼请求予以支持的,应当在判决中明确查阅或者复制公司特定文件材料的时间、地点和特定文件材料的名录。
- ②股东依据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查阅公司文件材料的,在该股东在场的情况下,可以由会计师、律师等依法或者依据执业行为规范负有保密义务的中介机构执业人员辅助进行。
- ③公司董事、高管有义务依法制作、保存公司资料。如果公司董事、高管未依法履行职责,导致公司未制作或 保存股东有权查阅的资料,造成股东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 ④股东行使知情权后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导致公司合法利益受到损害,公司请求该股东赔偿相关损失的,人民 法院应当予以支持。辅助股东查阅公司文件材料的会计师、律师等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导致公司合法利益受到 损害,公司请求其赔偿相关损失的,人民法院应当予以支持。

【例-单选题】根据公司法律制度的规定,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有权复制公司特定文件材料。下列各项中,属于该特定文件材料的是()。

- A.监事会会议记录
- B.股东会会议记录
- C.会计凭证
- D.会计账簿

答案: B

解析: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有权"查阅、复制"的包括:公司章程、股东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和财务会计报告。

【例-多选题】根据公司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主体中,可以辅助股东行使公司文件资料查阅权的有()。

A.检察官

- B.税务机关工作人员
- C.会计师

D.律师

答案: CD

解析:股东依据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查阅公司文件材料的,在该股东在场的情况下,可以由会计师、律师等依法或者依据执业行为规范负有保密义务的中介机构执业人员辅助进行。

【例-多选题】甲为一有限责任公司的小股东,不参与公司经营管理。根据公司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文件中, 甲有权查阅和复制的有()。

- A.股东会会议记录
- B.财务会计报告
- C.公司会计账簿
- D.公司章程

答案: ABD

解析:

- (1)选项 ABD: 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有权"查阅、复制"公司章程、股东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和财务会计报告;
- (2) 选项 C: 股东可以要求查阅公司会计账簿,但无权复制。

【例-多选题】根据公司法律制度的规定,股份有限公司的下列文件中,股东有权查阅的有()。

- A.公司债券存根
- B.股东名册
- C.董事会会议决议
- D.公司会计账簿

答案: ABC

解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有权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